

★服務學習時數採計相關事宜★

一、中投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採計服務學習時數：

- (1)每一學期滿 6 小時得 1 分，每一學期至多 1 分。
- (2)超過 6 小時仍以 1 分計，多的時數不得挪至其它學期合併計算。
- (3)國中三年最高滿分 3 分。
- (4)時數採計日期：上學期為每年 8 月 1 日至隔年 1 月 31 日；
下學期為每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。

二、五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採計服務學習時數(此積分與幹部積分共同計算)：

- (1)聯合免試-不分學期累積滿 8 小時者給 1 分，國中三年至多 7 分。
- (2)優先免試-不分學期滿 1 小時者得 0.25 分，國中三年至多 15 分。

三、學校於開學初發給國一新生班級每位同學一張「服務學習紀錄黃卡」，使用三年，黃卡上之**年級班別**請記得每學年期初必須更改。

四、本校常態性服務時數取得機會：

- (1)每週之生活榮譽競賽整潔和廁所項目 1-4 名可提列部分同學取得服務學習時數 1 小時(各年級第 1 名可提列全班，第 2 名可提列全班人數之 1/2，第 3 名可提列全班人數之 1/3，第 4 名可提列全班人數之 1/4，不足 1 人時，以 1 人核計)。
- (2)以上時數由學務處跟導師確認名單後直接登錄，學生不用自己填寫申請時數表單。

五、為符合"服務學習"精神，其他時數由同學自行爭取，可於校內向各處室詢問登記(各處室若需志工亦會於學校網頁或透過各項集會公告)，或至校外政府立案機構、教育主管機關等「**非營利單位**」服務。

六、若於校外機構服務，請向該機構**申請證明**(證明須包含服務學生姓名、服務內容及時間)；或於服務學習認證表上評議及**核章**，於服務活動結束將**服務學習認證表**各欄位填寫完畢，連同**服務學習紀錄黃卡**訂在一起後交至學務處，逾期不予認證。

七、學務處核定服務時數：

- (1)認證完畢後發放各班班級櫃，請同學們或副班長可不定時至班級櫃檢視領回。
- (2)若資料不完整或錯誤則不予登錄，學務處會打電話通知領回，待補齊或修正資料後再次送至學務處。